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 读后感八年级语文(通用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篇一

林肯这个名字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他的全名为亚伯拉罕·林肯。他是美国第16任总统，是一位“在美国历史上和人类历史上必将与华盛顿齐名”的美国总统。

他从一个拓居地的贫困儿童成长为一名律师，再到内阁成员，最后当上了美国总统的，很多人会认为这不可思议，但这是真的，林肯靠他的勤劳和努力一步步地登上了美国历史的舞台，并干下了许多惊天动地的壮举。

1829年12月12日，一个小生命诞生了，这个小孩的母亲给他取名叫亚伯拉罕·林肯。这个小孩成长得很好，很快他就成为了一个小伙子，并且能干许多事。时间流逝过去，很快，林肯当上了国家要员，并在之前亲眼目睹了黑奴被买卖和国家分裂的场面，于是便有一股强烈的爱国情感涌入他心中。经过他的努力，愿望实现了，而且还给美国带来和谐。

我深深地领悟到，林肯就是这么一个正义且爱国的人，是一个不会被困难吓倒，不会为成功所迷惑的人，他不屈不挠地迈向自己伟大的目标，而且从不倒退。总之，他是一位已经到达了伟大境界还仍然保持自己优秀品质的人，是一位已经到达最高财富境界还仍然不为金钱与权利所迷惑的人。

值得敬佩的是，林肯的孝顺，勇敢，渴望读书以及他的清廉。

林肯小时家里很穷，但他很勤劳，在五岁时就能帮家里干一些力所能及的活，说起来是力所能及的活，但要我们这些12岁的少年来干，恐怕就不是力所能及的活了。如射杀火鸡。林肯为了解决吃饭问题，“违背”了自己爱护动物的想法，举起了猎枪，上膛后朝火鸡射过去；如伐木，林肯每天都要砍10根圆木，并把它修整好，这些活放在现在别说干了，看看都会头晕。在林肯18，19岁时，为了能得到衣服，砍了四百根横木给人家。再想想我们，我们处在良好的环境里，不是更应该帮家里做点家务，哪怕每天帮家里扫一次地，拖一次地板。

林肯最优秀的地方就是爱国，他为了解放黑奴，赢得南北战争的胜利，一步一步努力地成长为内阁成员，最后当上了总统，因为这种地位才能够领导人民，奋起作战，与黑暗势力抗衡。最终，全国四百万黑奴被解放了，国家也从分裂的边缘被拉了回来，这不仅使林肯兴奋，而且还使整个美利坚共和国的人民高兴，欢呼，并得到了自由。

亚伯拉罕·林肯，一个没有假日的总统，一个没有天晴的水手，林肯的历史就是那个时代的人民的生活史，他的步伐快，人们的步伐也快，他慢，人们的步伐也就随之慢下来，是将全部身心奉献给社会的人。

他的出身虽然卑微，但也造就了他的成就！

林肯传读后感

时代造就英雄，历史在需要英雄的年代铸就伟人。一个普通人，用一生的时间用一颗充满正义、善良、宽容的心书写了一个伟人的奋斗史，这面真实到不能再真实的镜子，打动了无数人。就是这么一个名字——林肯。

看完这本书，我想说林肯是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领袖，没有之一。因为他的成就和人格魅力足以给他冠上这么绝对的荣

誉。不仅在于他做了两件伟大的事：解放黑人和维护国家统一，更在于他对后世的影响，他有着超乎常人的毅力和勇气，有着坚忍不拔的自信，带给我无数感动和敬佩。

马克思曾经这么评价过他：“他是一位达到了伟大境界而仍然保持自己优良品质的罕有的人物。这位出类拔萃和道德高尚的人竟是那样谦虚，以致只有在他成为了殉道者倒下去之后，全世界才发现他是一位英雄。”诚然，纵览林肯的一生，幸福女神并没有因为他是一个善良的人而眷顾他，反而让他的人生之路布满荆棘。顺利对他来说是陌生的名词，但由于他的不屈不挠，似乎一次又一次的失败才是他的状态。可他心中装载了整个民族，他也渴望着反败为胜。正是在这样几近残酷的磨练下，他最终获得了至高的荣誉，站在了时代的巅峰。

我想这本书留给我的不仅仅只有一个人的人生故事，还有心灵上的震撼，我收获了许多。试想一个只读过一年半书的孩子，一个从事过许多职业并且两次经商而最终失败的年轻人，一个在参加十一次竞选而八次失利的议员，最终如何成为了总统并且流芳百世的？我想其间的付出和辛酸，隐忍与坚持就是原因。林肯虽然生活在社会底层，但他身上笼罩着无数人性的光辉，他善良、正直、宽容……这同样照亮了他的胜利之路。他是一位战士，一位伟大的战士。

每个人在面对困难和挫折时都要保持着一颗积极的心态。这就是林肯对我们言传身教的。正如他的那句名言“虽然心碎但依然火热，虽然痛苦但依然镇定，对付屡战屡败的方法就是屡败屡战。”生活不是一条单行道，每条道上也都有你预测不到的风景，也许坎坷，也许一帆风顺。当你屡战屡败时，或许就是因为你选择错了路，这不要紧，所以你需要保持着积极的心态，重新站起来，改变方向，继续前进，胜利可能就在不远处。当你一个人在路上走得很辛苦很累时，你或许可以想想林肯，想想这位坚强的战士是如何坚持走完他的曲折之路的。

你要学会在苦难和挫折之中砥砺自己，锤炼意志。有时候跌倒对你来说不是件坏事儿，反而能使生活更加充实，人生更有价值。一路平坦的人的人生或许还没有你的精彩呢。所以，面对苦难，要保持一颗积极的心。虽然我们无法成为伟人，但我们有奋斗的理由；虽然我们无法成为伟人，但我们可以选择像个伟人一样活着！

也许你现在正处于痛苦之中，觉得人间仿若地狱，灰暗又残忍；也许你正为你自己为什么活着而烦恼，认为自己没有价值；也许你正遇到了最糟糕的事情，没有信心去面对。生活的状况万万种，但我们没有理由不去战胜生活，永远不要对生活失去信心。因为曾经有个人在生活充满低谷时也不曾放弃，他用他的尊严感动了无数人，只要你相信自己，你也可以。

《阿伯拉罕·林肯传》读后感

人生之路漫长又坎坷，人生之旅中充满了成功与失败，布满了玫瑰和荆棘，在艰难的跋涉中，我们选择了成功，同时也就选择了失败。

22岁，生意失败；23岁，竞选州议员失败；24岁，生意再次失败；25岁，当选州议员；26岁，情人去世；27岁，精神崩溃；28岁，竞选州议长失败；31岁，竞选入团失败；34岁，竞选国会议员失败；37岁，当选国会议员；39岁，国会议员连任失败；46岁，竞选参议员失败；47岁，竞选副总统失败；49岁，竞选参议员再次失败；51岁，当选美国总统。

这个人就是林肯，是公认的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总统。他，就是在一次次的失败中，一次次的崛起，一步步地走向成功，走向辉煌。

大凡成功的人，他们都是一段从零开始的艰巨里程，都经历过失败，伟人之所以是伟人，就是因为他们经历了比我们更多的失败，并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一步步地成功的。

书中阐明了失败并不可怕，关键是我们以什么样的态度去对待，当我们真正地明白了，理解了失败的伟大意义，我们便也懂得了：我们应该感谢失败。我们学校曾经进行过一段较长时间的感恩教育，提倡感谢曾经给过我们帮助的人，甚至是陌生人或敌人、对手。帮助过我们的人让我们的生活工作等更加顺利，而打击过我们的对手、敌人却能锻炼我们的意志，让我们跌倒了再爬起来。其实文章所说的“感谢失败”也是这个道理。

有人说：失败，是一块调色板，它使我们的生活变得五彩缤纷，绚丽灿烂，如果没有失败，就没有人生的大起大落，也就少了那份执着，少了那份激情，如果没有失败，生活便过于平淡，也就显得苍白无力，让人觉得索然无味，没有了大苦大乐，没有了欢歌笑语，生活也就如一潭死水，失去了应有的风采、光华和生机。我觉得我的工作生活确实经历了不少的成功与失败，当然，这些与伟人们的失败与成功是不可相提并论，简直就是连“小巫见大巫”都谈不上。但我发现经历了失败，我从中发现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吸取经验教训，为成功或者更准确地说是为下次更好开展活动、为以后的教学工作而积蓄力量，孕育希望的种子，变得更坚强。我相信我们的毅志也会在无数次的挫折中磨炼得更加顽强，我们的信心了也会随着那份执着更加坚定。

我想：大凡伟人能成功，大多数经受失败的挫折。我们要想得到玫瑰，就必然要准备接受失败的利刺，我们要想使自己快乐，就必然要经得起失败后的调节……还是那句话：失败并不可怕，关键是我们以什么样的态度去对待。

初中林肯传读后感：林肯

前几天，在我的一再恳求下，老妈终于同意给我在书店买了一本《林肯传》，如果搁在以前，我翻翻几页，然后就扔在一旁不看了，但是，今回我刚翻了两三页，便就上了瘾，如饥似渴读了起来。

一开始我便惊讶的发现，斯坦顿口中的：“人类历史上最完美的总统。”竟然是一个私生子，在当时，这是犯法的，是会引来杀身之祸的。林肯的家庭背景基本上是和其他名人的家庭背景差不多，里穷的揭不开锅，他的父亲汤姆·林肯，基本上什么工作都干过，油漆工、猎杀过熊，动过伐木工、还三次担任过监狱警卫，但是这一系列的工作好像没有使他们富起来，他们一年攒起来的工资才不过十美元就在这时候亚伯拉罕·林肯出生了。

我很佩服林肯，他从小没有钱读书，于是他便自己学着读，可以说是自学成才，长大以后，他理想着当一名律师，于是他便云游到处借关于法律的书，后来，他逃避了婚约，原因是他得了精神病。读到了这里，我自此惊讶的不得了，这位伟大的总统竟然得过精神病。

他结完婚以后，一直受着脾气暴躁，言辞尖酸刻薄的妻子玛丽·陶德的虐待，所以很多人感慨道：“林肯这一生最悲惨的时候不是被刺，而是他的婚姻。”

就在这时，林肯当了一名小小的参议员，与此同时玛丽·陶德前情人“小巨人”史蒂芬·道格拉斯，废止了《密苏里妥协案》就此，经过多次失败洗礼的林肯，便于道格拉斯展开了辩论，最后，林肯走上了从政的道路。

后来林肯走上了总统的宝座，但是在我看来这完全是一次意外，因为后来相关人员说，他竟让一个贫穷的律师当了总统。

后来南北战争打响了，北方军连连败退，但是南方比较贫穷，北方封锁了他们进口的线路，最后南方的李失败了，然后又向林肯投降了，后来林肯再次当选总统，后来，南方演员约翰·布斯在舞台上刺杀了林肯，于是他拿传奇的总统是便结束了。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篇二

《蝇王》讲述了一群孩子在海岛上失去约束后的故事。以下是小编为大家精心整理的《蝇王》读后感，欢迎大家阅读，供您参考。

写于1954年，作者戈尔丁，通过一个架空的时间，讲述了一群孩子在海岛上失去约束后的故事。故事抽象出了人性的丑恶，提醒人们避免自己的本能，不要不经意间唤醒内心的“蝇王”。

内容简介：

蝇王是一个很明确的坏词汇，《圣经》希伯来词汇，有个叫baalzebub意为苍蝇的首领，引申义是万恶之源。

故事发生于想象中的第三次世界大战，一群六岁至十二岁的儿童在撤退途中因飞机失事被困在一座荒岛上，起先尚能和睦相处，后来由于恶的本性的膨胀起来，便互相残杀，发生悲剧性的结果。作者将抽象的哲理命题具体化，让读者通过阅读引人入胜的故事和激动人心的争斗场面来加以体悟。小说中几个主要人物都具有象征意义，而那颗布满苍蝇的猪头则象征人性恶，象征了人心中的黑暗世界。

故事的启示：

作者告诉读者，共同的假想敌+人们的刚需+主流的导向=人性恶的爆发。这里我们不要过多衍生，放在小说里就是杰克小孩们脑子里的恶魔+美味的猪肉+灌输杀野猪的思路导致了小岛上的局势失控。这3个条件可以说只要不满足一个，局势就能被控制住。故事里只有拉尔夫和猪崽子是明白人，可惜真理往往在少数人手里。

作者的观点也非子虚乌有，这里举一个例子：纳粹德国感觉

周围都是敌人，当时的德国经济崩溃，希特勒给民众一个方向，剩下的就是自行发展的结果了。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篇三

傅雷家书凝聚着傅雷对祖国、对儿子深厚的爱。信中首先强调的，是一个年轻人如何做人、如何对待生活的问题。

读了《傅雷家书》之后，真为傅雷先生对人生的如此认真和对子女的如此关爱而感动万分。家书中大到事业人生艺术，小到吃饭穿衣花钱，事无巨细，无不关怀备至。为人父母的可以从中学学习到教育子女的方法，学艺术的特别是学钢琴的可以从中学学习提高技艺的方法，对解放初期至文革这段历史感兴趣的朋友也能从傅雷这位当事人的描述中得到一些了解，而此书中对我印象最深的是加强个人修养。从家信的话语中看出傅雷是一位对自己要求极严格的人，有些方面甚至有些刻薄自己的味道，傅雷让儿子立下的三个原则：不说对不起祖国的话、不做对不起祖国的事、不入他国籍。爱子教子的精神令人感动。

这是一部最好的艺术学徒修养读物，也是一部充满着父爱的教子篇，傅雷夫妇是中国父母的典范，他们苦心孤诣、呕心沥血地培养的两个孩子：傅聪——著名钢琴大师、傅敏——英语特级教师，是他们先做人、后成“家”，独立思考，因材施教等教育思想的成功体现。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篇四

在以往的荒岛文学如《神秘岛》、《鲁滨逊漂流记》等作品中，反映的往往都是主人公辛苦劳作，终令文明得以传播(如星期五)或延续(如广泛出现的战胜土匪等情节)。但这本作者因此获得诺贝尔奖的《蝇王》中，却以灰色的、淡淡忧郁的笔调描写了文明与孩童的天真如何被极端恶劣的生存环境和未知事物的恐惧中消磨殆尽，最终一群教养良好的孩子堕落为

“姓名都变成了遥不可及的符号”的野蛮人的故事，读来发人深省，令人深深揪心悲哀。

小说讲述在未来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一批坐飞机转移到安全区的孩子在飞机坠毁后流落孤岛，一开始大家遵循文明的生活方式，在十四岁的“头头”拉尔夫的指挥下生起信号火堆，静待救援，而之后却在所谓对“野兽”的恐惧之下，拥戴了思想极端的头目杰克，最终陷入自相残杀和沦落为涂花脸、不穿衣服的野蛮人境地。在这个故事中，可以显著地看出以拉尔夫为代表的“文明人”（不完全的）和代表兽性的唱诗班领队杰克（此细节也含有对宗教的讽刺意味）之间的矛盾，以及人心兽性在无物抑制的情况下的爆发的可怕。

文中的人物形象栩栩如生而耐人寻味，其中作为受害者典型的男孩“猪崽子”就是最特殊的一个，他因为肥胖、气喘病和高度近视而饱受歧视，全书中甚至没有出现过一次他的真名，他是可笑、可怜又可鄙的，他最为坚持沿用正常社会的文明标准，丝毫不变通，殊不知这些标准在荒岛上已完全不适用，他在大家都在用“蛮夷”的生活方式：不洗澡、打野猪、住窝棚等生存时，还自认为是“文明人”而产生优越感，但他同样令人同情：连他始终忠心拥护的拉尔夫都对他没有基本的尊重，他始终被视为包袱、累赘，却仍旧对孩子们中地位高的杰克、拉尔夫毕恭毕敬，这种自轻自贱的态度令人叹息。

而另一个在孩子们中地位低下的西蒙，在我看来反而是文中描写的所有孩子中唯一一个头脑清醒的。在众人沉浸于对“野兽”无尽的恐怖联想时，只有西蒙意识到了事件的本质，并说“那野兽大概就是咱们自己”。可惜，西蒙因此被认为是疯子，连自诩“文明人”的猪崽子都对他极尽辱骂，而是西蒙在书的后半段，在山顶上发现了所谓“野兽”的真相——一位因空难而死的跳伞队员。若书的结局是西蒙告诉大家真情、大家脱离野蛮的话，也就平淡乏味了，但此书最大的妙处和发人深省处在于西蒙看到腐烂爬满苍蝇的“供

品”猪头后，与幻觉中的“蝇王”在梦中的交流，这让西蒙看清了“人本是兽”，没有文明的束缚，就会堕落为最具危害、最凶残的“野兽”，而因种种无理的恐惧而产生的“野兽”就在人心里，而这种第一个领悟的先知下场往往悲惨，西蒙在雨夜狂奔下山告诉大家实情时被误认为是“野兽”而遭活活打死。

文中贯穿始终的海螺这一线索具有很强的象征意味。文中头目拉尔夫用它来召集大会，海螺在这里代表秩序、发言权和文明，可随着剧情不断发展，细心的人会发现，它的影响力在逐渐减弱。而在结尾部分，当拉尔夫手持海螺找杰克一伙讨回公道时，海螺被轻易砸碎了——这代表了本书中野蛮对文明的彻底征服和没有社会秩序之城的文明之不堪一击。

让我们坚守自己的文明底线吧，不要被欲望和本能所左右！

八年级语文读后感篇五

随着时光的不断流逝，你可曾想过，时间是否会有源头？过去的时光在哪里停止，未来的时间又从哪里是出发？《时间简史》这一书将会带你思索，让你领略宇宙的神奇。不由分说，黑洞和宇宙爆炸是整本书的重点。

读完整本书，我们知道，黑洞并不是爱因斯坦说的那样。其实，黑洞不黑。书中写道他假设如果存在一空间的曲率非常大，物体的逃逸速度非常快，快到连光也不能逃离这样的空间。那么这样的空间可以称之为“黑洞”。但他认为既然连光也不能逃离黑洞，那么我们也无法观测到它，它名副其实是一个非常黑的洞。但霍金结合了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和量子理论后提出：黑洞其实不“黑”，它可以放射出正反粒子，而且它还有这很高的温度。正因为它放射出的正反粒子互相湮灭了，所以我们很难观测到它。黑洞以极高的速度放射能量，当能量耗尽时则会向宇宙大爆炸那样从一个奇点发生强烈的爆炸，并在宇宙中消亡。

黑洞只是宇宙的一部分，那么宇宙又是如何产生的呢？

宇宙是从一个密度、时空曲率无限大的奇点通过大爆炸而开始的，在大爆炸中，物质的温度非常高。在随后过去的一秒钟中，宇宙的温度急剧下降，下降到100亿摄氏度，于此同时也在不断地膨胀，就使得正电子和反电子(带正电荷的电子)互相碰撞以此湮灭，并释放出大量光粒子，来维护宇宙的平衡。到了后来，得以有强力的作用从而使物质不断聚拢，聚拢，这就形成了古老的星球和星际物质。我们的地球，也是通过这样的物质聚拢才形成的。

也许人类在整个宇宙中是十分渺小的，但霍金用他被禁锢的身躯，在宇宙中畅游，他凭借自己的智慧，向真理发出了挑战，为人类的进步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读完整本是，我感叹道：面对浩瀚的大海，我只是发现了岸旁的一粒沙子。面对广阔无垠的大海，仍需我们努力的探索啊！

时间简史读书笔记

读完《时间简史》，我颇有感触。

时间和光不是一种东西，这很容易想象。比如在黑夜里虽然没有光，但仍然有时间。光速和时间怎样联系起来我还不清楚。我不用去定义宇宙和时间的概念。宇宙构成之前是一个无穷小的奇点，而且无限紧密，我在那里说成没有，这不是唯心的没有，空间和时间在大爆炸时同时的从无生有。这就就会产生两个问题，那个无穷小的产生一切的奇点是什么和它为什么要爆炸。那个奇点什么也不是，不是人类所认识的物质，能够起个随便的名字，比如上帝。它就是一个无穷小无限紧密的点，仅仅是一个点。它之所以要爆炸是因为它想那样，因为此刻有了一切所以它爆炸了。这是无法证明的，人类的证明方法必然会引入第三方，为了证明第三方的正确又

务必引入第四方，这样的证明会无休止的循环下去。(看到之后，才明白这就应算人择原理。)宇宙论是一门既古老又年轻的学科。作为宇宙里高等生物的人类不会满足于自身的生存和种族的绵延，还一代代不懈地探索着存在和生命的好处。但是，人类理念的进化是极其缓慢和艰苦的。从亚里士多德——托勒密的地心说到哥白尼——伽利略的日心说的演化就花了的时间。令人吃惊的是，尽管人们明白世间的一切都在运动，只是到了本世纪代因哈勃发现了红移定律后，宇宙演化的观念才进入人类的意识。人们甚至从来没有想到过宇宙还会演化。牛顿的万有引力定律证明，宇宙的物质在引力作用下不可能处于稳定的状态。即使在爱因斯坦的广义相对论中，状况也好不到哪儿去，为了得到一个稳定的宇宙模型，他曾将宇宙常数引进理论中。他们都期望在自己的理论中找到稳定的宇宙模型。可见，宇宙演化的观念并不是产生于这些天才的头脑之中。

霍金的生平是十分富有传奇性的，在科学成就上，他是有史以来最杰出的科学家之一，他的贡献是在他20年之久被卢伽雷病禁锢在轮椅上的状况下做出的，这真正是空前的。因为他的贡献对于人类的观念有深远的影响，所以媒介早已有许多关于他如何与全身瘫痪作搏斗的描述。尽管如此，译者之一于1979年第一回见到他时的情景至今还历历在目。那是第一次参加剑桥霍金广义相对论小组的讨论班时，门打开后，忽然脑后响起一种十分微弱的电器的声音，回头一看，只见一个骨瘦如柴的人斜躺在电动轮椅上，他自己驱动着电开关。译者尽量持续礼貌而不显出过分吃惊，但是他对首次见到他的人对其残废程度的吃惊早已习惯。他要用很大努力才能举起头来。在失声之前，只能用十分微弱的变形的语言交谈，这种语言只有在陪他工作、生活几个月后才能通晓。他不能写字，看书务必依靠于一种翻书页的机器，读文献时务必让人将每一页摊平在一张大办公桌上，然后他驱动轮椅如蚕吃桑叶般地逐页阅读。人们不得不对人类中居然有以这般坚强意志追求终极真理的灵魂从内心产生深深的敬意。从他对译者私事的帮忙能够体会到，他是一位富有人情味的人。每一

天他务必驱动轮椅从他的家——剑桥西路5号，经过美丽的剑河、古老的国王学院驶到银街的应用数学和理论物理系的办公室。该系为了他的轮椅行走便利特地修了一段斜坡。

其实时间作为一个坐标轴早就存在于每个人的心里了。我们不论干什么事情，总会看看时间。关键在于，时间并非一个孤立的、自在的直线。时间和空间有同一个出发点，也有同一个终点。这就好比我们的地球，在引力场的作用下空间弯曲，并构成一个球面——没有界限的球面。宇宙无界也就是指我们生活在一个四维的时间——空间里，这是一个四维的球体，球面是无界的。可怜我无法想象一个四维的球究竟是什么样貌的。

按霍金的说法，其实有十维。这让我浮想联翩。我想到古代神话：九重天+时间。

另外，佛教说：三十六重天，十八层地狱。似乎与九有关的倍数都有很大的魔力。

霍金，这样一位终年坐在轮椅上的人，依靠一个电脑发声合成器，以正常人十分之一的速度与别人“交谈”，但他却同其他科学家一样，用自己的经历告诉他人：执著的探索精神是生命的最大动力。在我心中，除了这本著作所带来的洗涤与震撼外，剩下的只是对这颗伟大心灵的崇拜与敬仰！